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：王瑛瑛 副研究員

電話：(02)2737-7105

傳真：(02)2737-7951

電子信箱：yywang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政治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0400107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104年度補助「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」申請案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建議申請人於104年3月31日(星期二)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至申請機構則應於104年4月14日(星期二)下午5時前備函送達本部，未依規定辦理、線上申請文件不全、逾期完成線上作業或未送達者，恕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補助「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規定辦理，本次受理對象包括正研究學者、副研究學者、助理研究學者及獨立博士後研究學者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申請案，採線上申辦方式，請各申請機構及擬延攬之申請人務必先行詳閱各項規定。
- 三、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查擬延攬之申請人資格條件，並於申請名冊(1式2份)之備註欄內逐案確認申請人資格，符合者始得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，並連同申請人資格切結書1式2份經有關人員核章後備函向本部提出申請。
- 四、本計畫之作業要點、申請表件及申請作業方式說明等，請至本部網站 (<http://www.most.gov.tw/>) 「學術研究」項下



「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」中「延攬科技人才」之「補助延攬研究學者」項下下載使用。

五、有關本要點規定內容如有疑義，請電洽本部科教國合司四科，電話：(02)2737-7105、7106、7104。有關電腦操作問題，請洽本部資訊處，電話：(02) 2737-7590~92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等294個機構

副本：本部自然司、工程司、生科司、人文司、科教國合司、資訊處

104/02/05
16:07:58

部長徐爵民

裝

訂

